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7-046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不适用。

公司所有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达华智能	股票代码	0025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洋	张高利
办公地址	中山市小榄镇泰丰工业区水怡南路9号	中山市小榄镇泰丰工业区水怡南路9号
电话	0760-22550278	0760-22550278
电子信箱	hanyang@twh.com.cn	zhanggaoli@twh.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的业务情况

公司已经形成了以物联网产业(基础)、OTT、创新型互联网金融为三大核心的业务体系。

1.物联网产业

公司在物联网领域拥有领先的技术,不断完善产品研发、销售及服务体系,不断深入拓展业务,公司已成为国内物联网产业的龙头企业,物联网产业已成为公司战略升级的有力支撑。

公司充分发挥物联网感知层的领先优势,并在物联网网络层、应用层,积极布局新产品、新技术,通过核心技术的产业化,提升自身在物联网产业链上的服务领先优势,形成以硬件制造、系统集成、中间软件、整体解决方案以及物联网运营为核心的业务体系。中山市肉菜溯源系统是最典型案例,公司通过与此前的下游用户合作,不断将物联网相关用户和数据信息导入达华智能生活大平台。

2.OTT

2016年度,金锐显实现营业收入23.64亿元,净利润0.81亿元。公司继续保持与南方新媒体、国广东方的深入合作,不断完善“客厅之屏”—互联网电视这一“终端”板块,公司分别与华润传媒、优朋普乐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共同发展互联网电视用户。公司在硬件制造、软件服务、内容提供等全面参与,覆盖千万级用户,完成自身在OTT业务规划并快速切入智能生活领域,通过已拥有的“应用服务”、“大数据技术”、“支付”等多项资源和能力,向个人及家庭用户提供智能家居、智能教育等服务,向政府提供智慧城市、食品溯源等服务,不断完善公司智能生活的闭合循环系统。

3.创新型互联网金融

互联网金融是公司战略重点领域。公司通过打造涵盖平台、应用、渠道三大结构的“场景金融”生态链,全面发力互联网金融业务。

2016年度,公司拟计划通过重大资产重组来收购润兴租赁股权,但是面对国内资本市场的政策变化,公司董事会及时调整方案,以现金方式收购润兴租赁40%股权,以最快的方式切入融资租赁行业。2016年度,收购润兴租赁实现对公司贡献净利润0.46亿元,并在资产管理、供应链金融、保理等领域取得了较好的发展。

在董事会的领导下,面对国内外经济形势依旧严峻情况下,公司管理层恪尽职守、勤勉尽职。2016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65亿元,实现净利润1.69亿元。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3,464,881,973.41	1,344,300,828.20	157.75%	760,680,05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111,351.37	128,781,073.82	23.55%	101,793,98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5,939,890.48	74,137,616.39	83.36%	99,644,55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011,422.34	-209,420,753.35	--	-16,987,760.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53	0.1454	-0.07%	0.11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53	0.1454	-0.07%	0.11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5%	8.97%	-3.12%	7.22%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年末
资产总额	6,388,005,558.04	5,030,438,591.66	26.99%	2,268,436,024.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92,995,053.69	2,646,890,431.03	5.52%	1,409,523,629.8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19,931,659.07	849,583,710.08	892,584,714.96	1,102,781,88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88,994.92	24,040,624.69	32,596,230.72	96,585,50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46,394.27	23,296,748.37	24,112,343.65	84,384,404.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665,984.65	90,558,004.24	87,769,710.42	105,349,692.3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8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1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蔡小如	境内自然人	31.19%	341,649,013	341,649,013	质押	166,320,000
珠海横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7%	110,318,988	0	质押	54,975,261
万江涛	境内自然人	7.01%	76,765,185	76,765,084	质押	7,000,000
陈融圣	境内自然人	6.97%	76,354,556	76,354,556	质押	68,790,000
蔡小文	境内自然人	3.86%	42,282,000	21,141,000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	3.24%	35,475,314	35,475,314		
深圳金锐扬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	14,499,205	14,499,205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基金、理财产品	1.25%	13,657,697	0		
百年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百年人寿-分红自营	基金、理财产品	0.84%	9,149,896	0		
上官步燕	境内自然人	0.83%	9,087,866	9,087,866	质押	9,087,86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蔡小如先生与蔡小文女士为姐弟关系,两人不存在一致行动人的关系;方江涛先生持有深圳金锐扬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21.21%的股权;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李葛卫通过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3,500,000股股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份属于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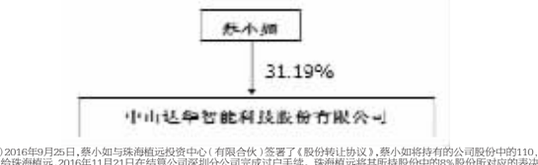

注:(1)2016年9月25日,蔡小如与珠海横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蔡小如将持有的公司股份中的110,318,988股转让给珠海横远,2016年11月21日在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手续。珠海横远将其所持股份中的8%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不可撤销的委托给蔡小如先生。

(2)2016年12月29日,蔡小如先生通过深圳证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将通过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设立的华润信托“润金7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间接持有公司2,979,180股股份进行转让。

(3)2017年1月10日,蔡小如与珠海横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蔡小如将持有的公司股份中的85,412,253股转让给珠海横远,2017年3月13日在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手续;珠海横远与珠海横远为一致行动人。

(4)截止目前,蔡小如先生持有公司256,236,76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3.39%,仍为控股股东,加上珠海横远不可撤销的将8.00%股份对应表决权委托给蔡小如,蔡小如实际拥有的公司股份总的表决权为31.39%。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2016年公司整体发展概述

2016年,公司实现了本年度计划的整体目标,顺利的完成了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2016年度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利润规划;面对2016年国内资本市场的政策变化,公司及时调整规划,及时终止了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及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采取替代措施保障公司战略新领域的实现。

2016年,为积极响应国家“走出去”、“一带一路”战略,公司积极着手布局海外市场,特别是“一带一路”所属范围国家及地区,并在2017年4月18日公告收购英属维尔京群岛的TOPBEST COAST LIMITED100%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各运营指标持续稳步提高,实现营业收入34.65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57.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9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3.55%。

(二)2016年重要事件回顾

1.加快转型升级,促进业绩稳步增长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供给侧改革的经济结构调整,积极调整公司内部的资源配置,提高生产能力,积极实现转型升级。面对2016年国内资本市场的现状及政策变化,公司及时终止了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及围大资产重组项目,采用替代措施保障公司转型升级的实现。2016年度,公司积极面对国内外经济的大形势,实现营业总收入35.01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50.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9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3.55%。

2.收购润兴租赁40%股权

润兴租赁自成立以来主要经营直接融资租赁、售后回租、委托租赁等融资租赁业务,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融资方案,并提供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服务。润兴租赁已形成了成熟的业务模式,组建了一支拥有深厚专业知识的核心业务及管理团队,建立了高效的业务开拓机制和稳健的风险控制体系。同时,润兴租赁与各大银行、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开展广泛合作,通过便捷、质押融资、资产证券化(ABS)等多种形式拓宽资金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提升公司业绩。2016年润兴租赁实现营业收入9.01亿元,实现净利润3.30亿元。

3.积极布局海外业务

为积极响应国家“走出去”、“一带一路”战略,公司积极着手布局海外市场,特别是“一带一路”所属范围国家及地区,公司拟收购境外的金融行业公司,但截至目前仍未签署正式协议;2017年4月17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香港全资子公司收购境外股权的议案》,以7,300万美元(按汇率6.90约人民币50,370万元)收购TOPBEST COAST LIMITED(以下简称“目标公司”)100%股权的事项。目标公司持有ASEAN KYPROS SATELLITES LTD(以下简称“星轨公司”)100%股权,星轨公司系一家于2015年11月23日在塞浦路斯注册成立并有效存续的私人有限公司,注册编号为HE349195。星轨公司已于2015年12月23日取得塞浦路斯政府授予的排他性使用三条轨道资源的权利,该等授权的有效期至2040年7月27日。

4.管理革新,助力公司业务健康、持续、快速发展

公司一直实行积极的外延式发展战略,不断吸收合并行业内外优质的企业,为促进公司业务健康、持续、快速发展,公司2016年重点完成了关于管理方面革新,顺利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管团队的换届选举,增加了公司副总裁的人数,并优化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新聘更专业、更具技术的高管人员。目前,公司团队经营管理经验丰富、专业知识结构互补、运营管理能力强、学习态度积极、职业化水平高,不断提高公司的管理效率。

5.完成员工持股,增强员工向心力

2016年1月份,公司实施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股份在深交所上市,公司高管、核心技术人员、关键人员大部分参与了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员工的向心力,延伸微励约束机制,通过员工持股,保留并吸引优秀人才,建立公司共同命运体,提升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系统集成	800,258,837.84	248,876,617.64	31.10%	19.25%	10.76%	-2.38%
电视机主板及机顶盒	2,316,867,736.45	206,339,206.14	8.91%	539.85%	326.30%	-4.4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比增加157.75%,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比增加200.08%,因为全资子公司金锐显2016年全年纳入公司合并范围,且金锐显2016年有较大幅度增长。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本公司于2016年6月13日投资设立北京达华嘉元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6,000.00万元,持有其75.00%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本公司于2016年1月18日收购中山市德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美元,持有其75.00%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本公司于2016年5月25日投资设立厦门达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00万元,持有其90.00%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本公司于2016年5月30日投资设立厦门达华财务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持有其90.00%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5)本公司于2016年5月30日投资设立厦门达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持有其90.00%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本公司于2016年5月30日投资设立厦门达华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持有其90.00%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7)本公司于2016年5月30日投资设立厦门达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持有其90.00%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8)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金锐显于2015年8月14日投资设立金锐显(香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万港币,持有其100.00%股权,2016年才有业务发生,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9)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东网于2016年7月21日投资设立厦门新东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新东网”),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新东网持有其100.00%股权,故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0)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东网于2016年2月3日以名义价2元收购阿拉丁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0万元,新东网持有其50.10%股权,故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1)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东网于2016年10月31日投资设立广东新东网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新东网持有其51.00%股权,故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2)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四川新东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新东网”)于2016年4月15日投资设立云南新东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万元,四川新东网持有其51.00%股权,故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3)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东网国际私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东网国际”)于2016年3月23日投资设立福建新东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7,000.00万元,新东网国际持有其100.00%股权,故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4)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厦门新东网于2016年9月18日投资设立厦门乐爱融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厦门新东网持有其60.00%股权,故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5)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厦门市东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21日通算广州朗朗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故本公司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6)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达华融域智能卡技术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8日将所持其全部56.67%的股权进行转让,并完成工商变更,故本公司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对2017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1-3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负值

净利润为负值

2017年1-3月净利润(万元)	-2,400	至	-1,400
2016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88.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由于第一季度部分项目的验收与结算滞后,北方地区的项目工程施工因气候 原因暂停,导致第一季度部分项目收入及利润减少;同时由于公司融资规模加大,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利润下降。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小如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7-044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以现场表决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19日前以书面、邮件、电话等通知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蔡小如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了会议通知所列明的事项,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报告》内容详见2017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达华智能:2016年度报告》“第四节”。

二、审议《公司2016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16年度报告》后认为:

1.公司严格按照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2016年度报告》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2.出具的公司《2016年度报告会计报表》是客观、公正、真实的;

3.我们保证公司《2016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董事会关于《2016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达华智能:2016年度报告》全文刊登在2017年4月25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达华智能:2016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2017年4月25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岑赫先生、刘杰先生、曾广胜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刊登在2017年4月25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年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总收入3,501,012,519.05元,其中营业收入3,464,881,973.41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9,111,351.37元,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5,467,136.34元,实现净利润35,535,503.96元。(所有数据单位均为人民币,下同)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年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总收入3,501,012,519.05元,其中营业收入3,464,881,973.41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9,111,351.37元,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5,467,136.34元,实现净利润35,535,503.96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净利润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3,553,550.40元后,本年度母公司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1,981,953.56元,年初未分配利润余额为167,519,869.85元,因此,截止2016年12月31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99,501,823.41元。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相匹配,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有利于增强股东的信心,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及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在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和讨论过程中,公司严格控制内幕知情人的范围,并对内幕知情人进行及时备案,同时告知其履行信息保密义务及禁止内幕交易。

公司独立董事审阅了相关文件后发表意见认为: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的要求,综合考虑了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议的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上述预案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审计工作认真负责、执业经验丰富,为更好地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7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达华智能:关于续聘2017年审计机构的公告》刊登在2017年4月25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董事会关于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要求,结合企业自身的经营特点,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管理体系,并得到有效的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管理和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能够对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正常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有效管控提供有力保障,从整体上看,公司的内部控制是完整、合理、有效的,不存在重大缺陷。在未来经营发展中,公司将进一步结合经营管理实际,持续强化内控制度管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以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意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鉴证,并出具《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达华智能:董事会关于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刊登在2017年4月25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董事会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了意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董事会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了鉴证意见,并出具《关于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达华智能:董事会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在2017年4月25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董事会关于2016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岑赫先生、刘杰先生、曾广胜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刊登在2017年4月25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岑赫先生、刘杰先生、曾广胜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刊登在2017年4月25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年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总收入3,501,012,519.05元,其中营业收入3,464,881,973.41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9,111,351.37元,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5,467,136.34元,实现净利润35,535,503.96元。(所有数据单位均为人民币,下同)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年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总收入3,501,012,519.05元,其中营业收入3,464,881,973.41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9,111,351.37元,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5,467,136.34元,实现净利润35,535,503.96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净利润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3,553,550.40元后,本年度母公司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1,981,953.56元,年初未分配利润余额为167,519,869.85元,因此,截止2016年12月31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99,501,823.41元。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相匹配,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有利于增强股东的信心,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及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在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和讨论过程中,公司严格控制内幕知情人的范围,并对内幕知情人进行及时备案,同时告知其履行信息保密义务及禁止内幕交易。

公司独立董事审阅了相关文件后发表意见认为: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的要求,综合考虑了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议的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上述预案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审计工作认真负责、执业经验丰富,为更好地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7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达华智能:关于续聘2017年审计机构的公告》刊登在2017年4月25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董事会关于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要求,结合企业自身的经营特点,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管理体系,并得到有效的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管理和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能够对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正常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有效管控提供有力保障,从整体上看,公司的内部控制是完整、合理、有效的,不存在重大缺陷。在未来经营发展中,公司将进一步结合经营管理实际,持续强化内控制度管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以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意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鉴证,并出具《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达华智能:董事会关于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刊登在2017年4月25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董事会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意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董事会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了鉴证意见,并出具《关于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达华智能:董事会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在2017年4月25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董事会关于2016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岑赫先生、刘杰先生、曾广胜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刊登在2017年4月25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